

## 苗栗縣頭屋鄉明德國民小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苗栗縣政府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府教特字第 1090054888 號函。

### 貳、計畫目標：

- 一、完成編定全校性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我傷害危機之學生的教學與活動之技能。
- 三、增進教師、學務業務人員，對自我傷害事件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四、落實高關懷學生之篩檢，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五、建立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六、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 七、整合自我傷害防治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八、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 參、推動策略：

#### 一、初級預防：

- (一)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 (二)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三) 行動方案：

1. 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
2. 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1)教導處（教務組）：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毅性與問題解決能力）與危機處理、及自我傷害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2)教導處（學務組、輔導教師）：

①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

②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③辦理正向思考與潛能開發等訓練。

④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⑤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

⑥對家長進行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⑦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

(3)總務處：

①保全之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

②校園高樓之中庭與樓梯間之意外預防安全網、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

(4)人事：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

3. 校長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二、二級預防：

(一)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二) 策略：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三) 行動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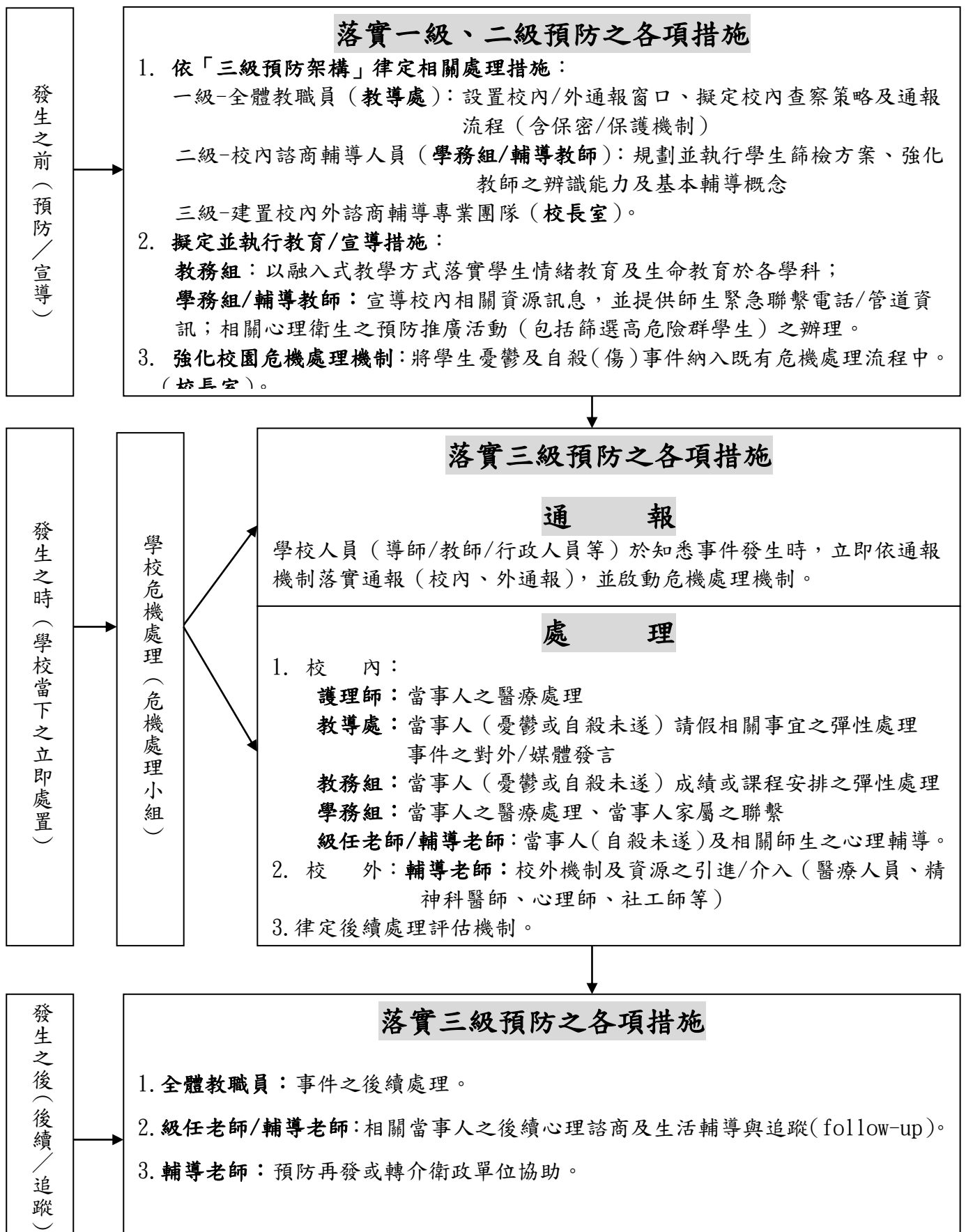
1. 高關懷群篩選：配合衛生福利部強化篩檢高風險家庭。

2. 全員篩檢：新生入學時即建立檔案，並建立高關懷群檔案，每學期定期對高危險群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並進行危機處置。
3. 提升導師、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以協助觀察篩檢，對篩檢出之高危險群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
4.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 三、三級預防：

- (一)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 (二)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三) 行動方案：
  1. 自殺未遂：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家長聯繫與預防再自殺教育；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同儕如何對當事人進行協助。
  2. 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協助及哀傷輔導。
  3. 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及參考行政院衛生署函頒之「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與轉介。

### 肆、明德國小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伍、本計畫經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